

山东体育学院文件

鲁体院教字〔2023〕32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3 年山东省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部、处、室、院：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报和管理工作的通知》（附件 1）要求，我校将组织 2023 年山东省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以下简称教改项目）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及数量

2023 年教改项目分为面上项目、重点项目和重大专项三个类别。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可围绕《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项目立项参考指南》（附件 2），自主选题进行申报；重大专项项目可围绕《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重大专项立项选题》（附件 3）进行申报。

我校申报限额面上项目为 2 项，重点项目为 2 项。我校可申报 1 个重大专项，不占用学校申报限额。

为更好发挥专业类教指委作用，每个山东省本科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可推荐申报本领域重点项目 1 项，不占用学校申报限额。为鼓励高校教师积极参与高校招生人才选拔命题工作，具备申报资格的高校可申报 K 类选题“专项支持项目”重点项目 2 项，研究内容由项目负责人自行确定，不占用学校申报限额。

二、申报要求

项目申报应以我校作为第一完成单位。

（一）项目主持人。项目主持人限 1 人，须为本校在职教师（不含兼职教师）或教学管理人员。近 3 学年（2020 年 9 月—2023 年 7 月）每学年面向本校本科学生至少讲授一门课程，平均每学年本科教学不少于 96 学时（专任教师脱产学习、出国访学期间以及教学管理人员不作教学要求）。

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的主持人，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且从事高等教育教学（管理）工作 5 年以上；重大专项的主持人，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且从事高等教育教学（管理）工作 10 年以上。

L 类选题“专项支持项目”的主持人，除满足上述重点项目主持人条件外，5 年内还应参与高校招生人才选拔命题工作 3 次及以上，相关资格由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认定。

(二)项目组成员。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主要参与者(含项目主持人)原则上不超过10人,重大专项主要参与者不限人数。鼓励校际、校企、校院(所)联合申报项目,积极开展协同创新。项目组成员可以是我校专任教师、管理人员或兼职教师,也可以是外校、行业企业、科研院所等单位人员。

(三)申报限制。申报人作为项目主持人身份仅限申报面上项目、重点项目或重大专项1项。申报人主持研究的省教改项目尚未结题的,不得以项目主持人身份申报新的项目。已获同级及以上部门立项支持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同一项目不得兼报不同类别。

高校行政管理人员(职能部门人员)和二级学院管理人员(含院领导、教学和行政办公室人员),主持或参与申报(限前3位,下同)面上项目,不得超过本校面上项目申报总数的20%(按比例不足1项的,可申报1项);主持或参与申报重点项目,不得超过本校重点项目申报限额数的60%;主持或参与申报重大专项,不限制申报比例。校级领导不参与申报面上项目和重点项目。

三、申报程序

(一)项目申报。项目主持人填写《2023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请书》(附件4)、匿名版申请书(格式同申请书,但需隐去项目主持人和成员等信息)。

各单位汇总后填写《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汇总表》（附件 5），于 11 月 7 日前将申请书和汇总表发送至 sdtyjxk@126.com，逾期不再接收。申请书请以“项目名称+主持人姓名”命名，匿名版申请书以“项目名称”命名，汇总表请以“单位+汇总表”命名，邮件请以“单位+省教改项目申报”命名。

（二）资格审查和评审推荐。学校将根据省教育厅要求审核项目主持人和项目组成员申报资格及项目材料，并组织专家进行项目评审，根据申报限额，择优确定拟推荐项目。

各专业类教指委应自行制定项目推荐办法，履行集体推荐程序，确保公平公正，具体工作由主任委员统筹、秘书长协助。

（三）校内公示。学校将对拟推荐项目进行校内公示。

（四）组织上报。学校将组织公示无异议的项目通过“山东省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系统”（<https://gdjy.sdei.edu.cn/bkjg/login/login-toIndex>）填报，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孟凡波、乙立华，0531-89655071。

附件：

1.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报和管理工作的预备通知

2. 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项目立项参考指南
3. 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改重大专项立项选题
4. 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申请
书
5. 2023 年山东省本科高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汇总表

山东体育学院教务处

2023 年 11 月 5 日